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2261.2—2003
代替 GB/T 4766—1984

个人基本信息分类与代码 第2部分：婚姻状况代码

Classification and codes of basic personal information—
Part 2 :Codes for marriage status

2003-07-25 发布

2003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布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
前　　言

为满足个人基本信息的交换与共享,制定 GB/T 2261—2003《个人基本信息分类与代码》。

本标准共包括 7 个部分:

- 第 1 部分:人的性别代码
- 第 2 部分:婚姻状况代码
- 第 3 部分:健康状况代码
- 第 4 部分:从业状况(个人身份)代码
- 第 5 部分:港澳台侨属代码
- 第 6 部分: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代码
- 第 7 部分:院士代码

在使用 GB/T 14946—2002《全国干部、人事管理信息系统指标体系分类与代码》中的个人信息基本情况集时,上述 7 部分采用本标准,其他数据项所采用的信息分类编码标准仍按其所规定的标准执行。

本部分为 GB/T 2261 的第 2 部分,代替 GB/T 4766—1984《婚姻状况代码》,与原标准相比主要变化如下:代码由原来的一位数字代码改为两位数字代码;第二大类“已婚”增加了细分类。

本部分由中国标准研究中心提出。

本部分由中国标准研究中心归口。

本部分起草单位:中国标准研究中心、中共中央组织部信息管理中心、人事部人事信息中心、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信息中心。

本部分主要起草人:张爱、赵艳华、张铭、刘长生、戴瑞敏、戴北、刘植婷、邢立强。

个人基本信息分类与代码

第2部分：婚姻状况代码

1 范围

GB/T 2261 的本部分规定了个人基本信息分类与代码——婚姻状况代码。本部分适用于个人信息处理和信息交换。

2 编码方法

代码采用层次码,用2位数字表示,第1位数字表示大类,第2位数字表示小类。

3 代码表

婚姻状况代码见表1。

表1 婚姻状况代码表

代 码	婚姻状况
10	未婚
20	已婚
21	初婚
22	再婚
23	复婚
30	丧偶
40	离婚
90	未说明的婚姻状况